

三亚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第二包

项目编号：SYZFCG—2021-3-1

甲 方：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 方：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7 月 19 日

签约地点：海南省·三亚市

合同专用条款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公开招标方式 对 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SYZFCG—2021-3-1）进行了采购，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第二包）中标供应商。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和 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含乙方投标过程中所作的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

相一致。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政府采购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或服务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单项总价 (元)	备注
	比亚迪 秦 Pro EV 智联 领越型（高功 率高续航版）	比亚迪 秦 Pro EV 智联 领越型（高功率 高续航版）	9/辆	179800	1618200	含税
总价					1618200	

注：此表需备注核心产品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陆拾壹万捌仟贰佰元整，小写：1618200 元。（此合同价指验收合格并将货物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货款）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1. 本项目合同款项以银行转账方式通过公对公转账的方式转入乙方提供的指定账户。

2. 乙方将货物全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

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部总金额。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及时提供有效等额、合法、有效发票给甲方报账,甲方在向财政部门提出付款申请后,视为甲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财政部门正常审批时间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甲方开票信息

账户名称: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地址: 三亚市吉阳区月川中路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6 0200 0082 3258 6D

4. 乙方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 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三亚市警备区红土坎海防营东侧

电 话: 0898-38213716

账 号: 3933 01 88 0000037 51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三亚凤凰路支行

六、交付时间、交付地点和方式（以中标人响应内容为准）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完成交付

交付地点: 三亚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方式: 按上述交货地点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七、售后服务

1. 乙方须提供在该品牌 4S 店或特约维修站进行免费强保及有偿例保,经鉴定属“三包”范围内的质量故障,供应商负责实行“三包”服务,设有长期稳定的售后服务维修点(提供固定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及地址),承诺 7*24 小时上门服务。

2. 乙方接到采购人(车辆使用方)报修电话(传真)后,到达指定故障现场的时限为:三亚市内到达服务现场时限小于 1.5 小时,三亚市区外到达服务现场时限 3 小时。

3. 故障报修后,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在时限内解决的故障,乙方必须在该时限内向车辆使用方提出可接受的说明和处理故障的方案。

4. 乙方在采购人所购车辆投入使用前,对车辆进行全车安全技术检查,并与采购人及使用方建立定期信息沟通机制,使用中做好质量回访,接受采购人及使用方反映的车辆质量及售后服务方面的问题,并及时回应解决。

5. 乙方应按采购人要求,在车辆投入使用前,统一对驾驶员进行相关技术培训。

6. 乙方应按采购人要求做好安全保密工作。

八、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提供的设备必须为正规渠道销售的设备,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国家、行业标准以及响应文件所响应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

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如设备的规格或质量与合同不符，或设备存在缺陷，乙方应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七个日历日内按合同确定的规格、质量予以更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2.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由此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按采购方要求更换设备或予以退货。

九、验收要求

1. 甲方应在乙方交货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工作。验收时，乙方代表必须在场。甲方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进行检验，并出具验收意见。验收标准除乙方投标文件所响应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外，可溯源到国家、行业相关标准。验收后，乙方可在7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验收异议，否则，视为同意验收意见。

2. 甲方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3. 如设备的规格或质量、规格或性能与合同不符，或设备存在缺陷，乙方应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按合同确定的质量、规格或性能予以更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

乙方承担。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4. 如因质量、规格或性能问题，乙方未按第3条的约定处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货款并加算银行同期贷款利息，退款给甲方；并承担由退货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5. 如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纠纷，应由国家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如鉴定结果证明乙方所供货物存在质量问题，费用由乙方承担。否则，由甲方承担。

十、违约责任

1. 如甲方验收不符合产品目录、达不到国家标准、车辆无法在当地车管部门上牌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退货并偿付货款20%的违约金。

2. 如乙方逾期交货的，按日向对方支付欠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30%。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提供的货物未通过甲方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更换、降价等补救措施直至货物通过甲方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和逾期交货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后仍无法通过甲方验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货物不涉及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事宜。若发生因乙方提供的本合同产品涉嫌侵犯其他第三方知识产权事宜使甲方卷入相关诉讼或仲裁案件中，则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产品使用的损失、聘请

律师的费用、差旅费用等）。上述事宜发生后 30 天内无法得到有利于甲方的结果，则因处理该争议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此外甲方还有权终止合同。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和义务的行为无效，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 因乙方责任甲方决定终止合同的，则乙方应承担如下责任：

(1) 乙方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 在接到甲方发出的终止通知后七日内退还收取甲方的全部款项，否则每逾期一天按未退还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7. 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向对方偿付货物的一切运输费用。

8. 如因乙方原因无法完成或有可能无法完成合供货后的同约定义务，乙方应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并提供甲方认可的、可行的应对解决方案。如乙方无法正常履约、未提前告知、或未能提供甲方认可的可行应对解决方案，则按照合同总价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上述情形持续超过 30 天或甲方有理由认为乙方已丧失履约能力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1. 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 协商不成的，在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诉讼费、保全费、聘请律师的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执行费及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等由败诉方承担。

十二、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七份：甲方留存三份，乙方留存两份，三亚市政府采购中心一份，市财政局一份。

十三、合同鉴证

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四、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的条款不得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约定的内容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附件：1.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
2. 技术、商务响应表；
3. 中标通知书。

（本页以下无合同正文）

（本页为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第二包
采购合同签字盖章页）

甲方： 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章）



乙方： 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莫春泽

签订日期： 2021年 7月 19日

签订日期： 2021年 7月 19日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依法定
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三亚市政府采购中心（盖章）

地址： 三亚市河东区新风街 259 号



中标通知书

三亚市招投标[2021]0278号



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项目登记号:SYZFCG-2021-3-1)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包第二次）(标包编号:SYZFCG-2021-3-1（第二包第二次））， 招标范围：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第二包 纯电动轿车（9辆）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于2021年05月20日 进行开标、评审，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价格（人民币）：壹佰陆拾壹万捌仟贰佰元整(¥ 1618200.00)， 交货期：签订合同生效后10天内交付完毕。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5月25日

招标代理机构：政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5月25日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

招标编号: SYZFCG-2021-3-1

包号: SYZFCG-2021-3-1(第二包第二次)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小写)	1618200
投标报价(大写)	壹佰陆拾壹万捌仟贰佰元整
交付期	签订合同生效后10天内交付完毕

交货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 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15

注: 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 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 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 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三、技术响应文件 1：技术规格偏差表格式



项目名称：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
项目编号：SYZFCG-2021-3-1（第二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及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值	说明
1	车身长度	车身长度在4500mm基础上，每增加50mm得1分，最高得3分	车身高：4765mm	正偏离	
2	车身宽度(CM)	车身宽度≥1800mm	车身宽：1837mm	正偏离	招标条件有要求，不计分
3	轴距	轴距在2600mm基础上，每增加50mm得2分，最高得4分	轴距：2718mm	正偏离	
4	动力电池能量密度	动力电池能量密度大于≥160wh/kg，得3分，最高得3分	动力电池能量密度：160wh/kg	无偏离	
5	电池电量	电池电量小于65(kW.h)得4分；大于或等于65(kW.h)得5分	电池电量：69.5 kWh	正偏离	
6	每百公里电耗	电耗/百公里≤13.5得2分	电耗/百公里：13.5 (kWh/100km)	无偏离	
7	NEDC 综合工况续航里程	NEDC 综合工况续航里程在450km基础上，每提高20km得3分，最高得9分	NEDC 综合工况续航里程：520km	正偏离	
8	车身颜色	黑色或灰色，提供其中一种颜色得2分	车身颜色：灰色	无偏离	
9	基本配置	EPS 电动助力转向系统，得0.5分	EPS电动助力转向系统	无偏离	
10		ABS 防抱死制动系统，得0.5分	Bosch®ABS防抱死制动系统	无偏离	
11		ESP 车身电子稳定系统，得0.5分	Bosch®ESP车身电子稳定系统	无偏离	
12		EBD 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得0.5分	Bosch®EBD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	无偏离	
13		TCS 牵引力控制系统，得0.5分	Bosch®TCS牵引力控制系统	无偏离	
14		VDC 车辆动态控制系统，得1分	Bosch®VDC车辆动态控制系统	无偏离	
15		HHC 坡道辅助控制系统，得0.5分	Bosch®HHC坡道起步控制系统	无偏离	
16		HBA 制动力辅助系统，得0.5分	Bosch®HBA液压制动辅助系统	无偏离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及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值	说明
17	基本配置	EPB 电子刹车系统, 得0.5分	EPB电子驻车系统	无偏离	
18		自动驻车系统或 (AUTOHOLD), 得0.5分	Bosch®AUTO HOLD 自动驻车系统	无偏离	
19		倒车雷达+倒车影像系统, 得0.5分	倒车影像系统 (彩色显距、动态辅助线) +4探头后泊车雷达	无偏离	
20		车载互联网系统, 得0.5分	DiLink智能网联系统	无偏离	
21		pm2.5全效空气粉尘过滤系统, 得0.5分	PM2.5绿净™空气质量智能净化系统	无偏离	
22		自动恒温空调系统, 得0.5分	双温区独立控制自动恒温空调	无偏离	
23		安全气囊数量4个或以上, 得0.5分	前排双安全气囊+前排座椅侧安全气囊	无偏离	
24		主驾座椅电动调节, 得0.5分	主驾座椅6向电动调节	无偏离	
25		引擎及空调遥控启闭, 得0.5分	远程授权启动车辆+远程开启(含预约)/关闭空调	无偏离	
26		手机无线充电, 得1分	手机无线充电	无偏离	
27		高级皮质座椅, 得2分	高档皮质座椅	无偏离	
28		证书	厂家参数确认证明	厂家参数确认证明 (须盖厂家公章)	无偏离
29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证书		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通过 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复印件, 加盖公章)	无偏离	

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 (第二次) 98266500a-1.6.1005-271



投标人：三亚翔合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5月15日

三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集中采购项目（第二次）—2021-05-08 10:51:33.870—e776b03e009462a07a83a8
9e2b65c0a—7.6.1005.271